

2026 樹德科大全國高中職學生 產品創意設計競賽簡章

壹、活動宗旨：

- 一、本競賽提供學生創意設計交流之平臺，豐富其學習歷程與多元表現。
- 二、鼓勵學生透過團隊或個人的參賽，激發學生創意發想、問題解決及設計實現的能力，以達到各校師生相互學習交流之目的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生活產品設計系

參、指導單位：樹德科技大學設計學院

肆、參賽對象：全國高中職在學學生

伍、競賽項目：產品創意設計

以「秀創意」的形式針對平面、立體、美工、飾品、產品（如文創用品、生活用品、家飾用品、科技用品、3C 用品、家電、家具、文具、玩具、教具、輔具、家政及桌遊等）、工藝（如木工、金工、陶藝、玻璃、水泥、皮革等）、機械、機電、製圖等設計創作皆可報名。

陸、報名與作品繳交方式：

一、報名方式：高中職在學學生以個人或組隊方式，上網報名暨上傳作品簡報。每組指導教師最多二名，小組成員最多六名。

二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2 月 9 日（一）24:00 止，採線上報名。

三、報名及作品上傳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7W2oeX1smx3wY97Z9>

四、作品繳件上傳截止日期：115 年 2 月 9 日（一）24:00 止，採線上繳交。

五、繳交資料：

1、報名資料：請參賽個人或團隊上網登錄「報名資料」。

2、參賽資料：請參賽隊伍於報名資料填寫完後，連同簡報 PPT 電子檔案（內含設計創作理念及說明、作品成果照片或影片連結）一起上傳繳交。檔案名稱請以「隊伍名稱」標註，並於發表當日繳交〈授權同意書〉，且不得抽換簡報檔案。

六、成績公佈：

競賽結果於 115 年 2 月 12 日（四）發表後頒布，並於當日進行現場頒獎。

七、聯絡資訊：樹德科技大學生活產品設計系，聯絡電話：07-6158000 分機轉 3802 王柏堯助理。

柒、發表會時間與地點：

- 一、報到時間：115年2月12日（四）上午09:00至10:00
- 二、報到地點：樹德科技大學 設計大樓二樓 生活產品設計系 D0229教室
- 三、發表會時間：115年2月12日（四）上午10:00至17:00
- 四、發表會地點：樹德科技大學 設計大樓二樓生活產品設計系

捌、評選方式

一、評選委員：委請相關領域學者、專家擔任評審。

二、評選方式：

1. 各參賽隊伍於發表會當日蒞臨產品創意設計競賽會場，小組成員需到場進行創作口頭簡報，指導教師則可自由參加。
2. 口頭簡報每組報告5分鐘，提問與回答1分鐘，共計6分鐘為原則。
3. 評分標準為「作品成果（40%）、簡報製作及發表能力（30%）、簡報答詢表現（20%）、簡報時間控制及服裝儀容（10%）」。

**備註：提問與回答時間主辦單位得視參賽隊伍數量調整。

玖、獎勵辦法：

產品創意設計競賽 (主辦單位得視作品優異情況，擇優增加獲獎組數或從缺)		
名次	名額	獎勵內容
第一名	1組	頒發獎狀乙紙與獎勵金新台幣 5,000 元
第二名	1組	頒發獎狀乙紙與獎勵金新台幣 3,000 元
第三名	1組	頒發獎狀乙紙與獎勵金新台幣 2,000 元
優勝	5組	頒發獎狀乙紙
參賽	不限	頒發「參賽證明」乙紙

拾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各校、科系報名隊伍數量不限，但同一參賽者不得重複組隊（指導老師不在此限）。
- 二、線上報名資料填寫時，須正確且完整填寫各項欄位，以利行政作業及獎狀資料之正確性依據；若報名時填寫有誤，不得要求主辦單位更換獎狀或參賽證明。
- 三、凡報名參加本次競賽活動之團隊，即完全同意接受主辦單位所提出之相關權利與義務，不得異議。
- 四、發表議程及其他未盡事宜，另行公告於樹德科技大學生活產品設計系網頁 (<http://www.design.stu.edu.tw/>)。
- 五、如有採用 AI 技術生成內容者(例如：文案、圖像、影音、簡報等)，須詳細註明應用範疇。

2026 樹德科大全國高中職學生 產品創意設計競賽

【授權同意書】

- 凡參賽之作品，若有侵害他人之權利、非自行製作或違反政府法令，經他人檢舉並查證屬實者，主辦單位將取消作品參賽資格，並追繳領得之獎金與獎狀。
- 為推廣本競賽活動，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，供重製、出版、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。主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，以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。
- 所有參賽作品的資料概不歸還。
- 參賽者對上述各項之約定均無任何異議。

同意以上條款請簽名 ※未依規定簽名者視同資格不符

	小組成員姓名(請簽名)	身份證字號	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指導老師簽名			
1		2	

※個資聲明事項

- 蒐集機關名稱：樹德科技大學
- 蒐集目的：提供入學獎學金及各項升學輔導資訊(含轉學考)
- 個人資料識別：識別類 C001、學校紀錄 C051、學生紀錄 C057
- 個人資料將會於取得資訊後二年內予以刪除銷毀。

經樹德科技大學告知上開事項，已瞭解該校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，並同意於上開告知事項1~4範圍內，得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資料。

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12 日